**附件三：评审方法**

1. **A包、B包评审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原则评选出候选供应商。经采购人授权，本项目由采购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最终报价相同的，由采购小组成员独立填写谈判意见，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C包、D包、E包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标准见下表：

|  |  |  |
| --- | --- | --- |
| 总分100分 | | |
| 总分组成 | 价格 | 30 |
| 技术 | 50 |
| 商务 | 20 |
| 报价  30分 | | 以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采购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采购报价得分=（采购基准价/最后采购报价）×30%×100 |
| 技术部分  50分 | 投标产品技术响应  25分 | 对供应商投标产品的质量、准确性、稳定性，可靠性、安全环保等采购实际需求的满足情况等进行综合评估，满分25分。  1、投标产品质量优质，准确、稳定、可靠、安全环保，得17-25分；  2、投标产品质量较好，准确性、稳定性、可靠性、安全环保性一般，得8-16分；  3、投标产品质量较差，准确性、稳定性、可靠性、安全环保性较差，得1-7分。 |
| 供货组织方案  10分 | 对供应商供货组织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方案完整具体、组织合理、切实可行、有针对性，得10分；每有一处瑕疵或不足扣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得分。 |
| 供货进度保障措施  10分 | 对供应商供货进度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价。措施完整具体，可及时按采购人要求供货，保障供货时间，切实可行、有针对性，得10分；每有一处瑕疵或不足扣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得分。 |
| 应急保障预案  5分 | 对供应商应急保障预案进行综合评价。预案全面合理，措施有保障，符合采购人的实际情况，切实可行，得5分；每有一处瑕疵或不足扣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得分。 |
| 商务部分  20分 | 同类业绩  5分 | 供应商自2020年7月1日以来同类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份业绩得1分，最多得5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完整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业绩均不予认可。** |
| 售后服务  10分 | 对供应商服务机构设置、服务方案（不限于服务承诺、服务体系、服务人员配置、响应时间、响应程度，解决问题的能力等）进行综合评价。服务机构设置完整、合理，服务方案详细、切实可行、有针对性，得10分；每有一处瑕疵或不足扣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得分。 |
| 优惠条款  5分 | 供应商提供采购文件要求之外的其它优惠条款，由采购小组认可为实质性优惠条款的，每提供1条得1分，最多得5分；无实质性优惠条款或优惠条款未得到采购小组认可的得0分。 |